

新疆贝肯能源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疆贝肯能源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4月27日上午10:30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于2023年4月17日以传真、电子邮件和正式文本等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

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8人，实际参加董事8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东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的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现场表决方式形成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杨庆理先生、刘春秀女士、李尧先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述职报告详细内容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鉴于公司 2022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未实现盈利，公司结合当前经营情况、未来发展规划和资金需求，为保障公司的稳定经营和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拟决定公司 2022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对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全面检查，在查阅公司各项管理制度、了解公司有关单位和部门在内部控制方面所做工作的基础上，对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编制了《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

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情况，拟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自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具体公告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续聘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公告》。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融资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融资额度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预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公司为相关子公司提供担保，有助于保障公司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本次被担保的对象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绝对控制权，能够有效控制其财务和经营决策，且经营稳定，资信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同意将本次预计担保额度事项提交至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 2023 年度预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董事、副总裁杨凡先生回避表决。

11、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董事津贴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参照同行业及行业内其他上市公司董事津贴的发放标准，公司拟调整董事津贴标准为 9.6 万/年（税前），在公司担任职务的董事不享受董事津贴。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2、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国家财政部的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

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变更后的会计政策更能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股东权益、净利润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3、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 2022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控股子公司 2022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该事项出具了专项审核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5、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6、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3 年 5 月 19 日 11:00 在二楼会议室召开新疆贝肯能源工程股份

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新疆贝肯能源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